

中国会计通讯

2025年7月

《中国会计通讯》概述中国企
业会计准则及内地监管新规、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最新发展动
态以及安永刊物

内地新闻与最新资讯

- 财政部发布《2024年度企业会计准则实施情况分析报告》

为进一步强化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实施，促进提升企业会计信息质量，财政部在全国范围内组织开展企业会计准则实施情况分析工作。于2025年7月23日，财政部发布了

[《2024年度企业会计准则实施情况分析报告》](#)

(以下简称“《分析报告》”)，对典型实施问题进行了梳理，并根据准则规定作出针对性分析和正确做法提示，旨在引导企业准确把握和规范执行准则要求，进一步提升准则执行效果。

企业应当将《分析报告》作为“自查手册”，系统性地开展会计处理合规风险排查。要逐条对照《分析报告》有关内容，进行全面自查，仔细检视是否存在类似的会计处理错误或偏差。对排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要及时加以纠正，切实提升会计信息质量。

■ 财政部发布《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

为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以下简称“外商投资法”）有关要求，进一步明确财务处理相关问题，财政部近日印发了[《财政部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财资〔2025〕101号，以下简称“《通知》”），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通知》主要内容包括三部分：

- 一是在公司法允许使用资本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基础上，对弥补范围、时间、依据、程序等作出财务规范。
- 二是在公司法明确股权、债权出资合法性的基础上，强调企业接受非货币财产作价出资时发挥资产评估和内部治理作用，并提示企业充分关注可能影响资产权益实现的各类因素。
- 三是在外商投资法明确外商投资企业的组织形式、组织机构及其活动准则适用公司法等法律规定的基础上，明确了三项基金的财务处理要求。

■ 财政部会计司发布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

2025年7月8日，财政部会计司发布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内容涉及：

- 问：[企业在期货交易场所频繁买卖标准仓单（即由交割库开具并经期货交易场所登记的标准化提货凭证）以从其短期价格波动中获取利润、不涉及标准仓单对应商品实物提取的，应当如何进行会计处理？](#)

■ 证监会发布《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5号》

为持续完善资本市场会计监管规则体系，推动资本市场经营主体提升会计信息披露质量，证监会对近期市场反映较多的会计实务问题进行梳理，于2025年7月18日发布了[《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5号》](#)，共涉及收入、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等8个具体问题。

欲进一步了解该指引的详细内容，请参阅安永微信公众号的会计通讯特刊[《证监会最新发布<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5号>》](#)。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新闻与最新资讯

2025年6月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最新资讯

工作计划概述

- IASB工作计划更新

- 具有权益特征的金融工具

- 按摊余成本计量

- 权益法

- 无形资产

- 企业合并--披露、商誉和减值

研究和准则制定

- 恶性通货膨胀列报货币的转换

- 财务报表中的气候相关及其他不确定性

- 预计负债--针对性改进

维护和一致应用

2025年6月财务报告准则解释委员会最新资讯

供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考虑的议程决定

- 确定并核算交易成本（《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金融工具》）
- 嵌入式提前还款期权（《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金融工具》）

- 报告分部收入和费用的披露（《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8号-- 经营分部》）
- 因与第三方合同而产生的使用受限的活期存款（《国际会计准则第7号--现金流量表》）
- 生物资产的后续支出（《国际会计准则第41号--农业》）
- 融资活动产生的负债变动的披露（《国际会计准则第7号--现金流量表》）
- 购买或出售非金融项目的合同的实物结算（《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金融工具》）
- 在综合收益表中列报的负收益率金融工具产生的收益和费用（国际会计准则第39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国际会计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列报》）
- 非所得税款的列报（《国际会计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列报》和《国际会计准则第12号--所得税》）
- 吨位税的分类（《国际会计准则第12号--所得税》）
- 正常营业周期（《国际会计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列报》）
- 供应链融资安排--反向保理

供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考虑的议程决定

其他事项

- 惡性通货膨胀经济的评估指征（《国际会计准则第29号--惡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财务报告》）

- 企业合并--披露、商誉和减值
- 进行中的工作

2025年6月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最新资讯

研究和准则制定

- 提升可持续核算准则理事会（SASB）准则

■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发展动态》第238期：关税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会计影响

本[刊物](#)重点阐述了不断变化的关税和市场波动带来的挑战对财务报告的影响。

实体需考虑当前贸易政策和关税对其会计和财务报告的影响，包括确定与关税风险敞口相关的潜在风险因素、财务业绩重大风险或其他因素是否足够重大，并予以披露。

■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发展动态》第239期：《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实务公告第1号--管理层评论》（修订版）

2025年6月，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发布《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实务公告第1号--管理层评论》（简称“修订版《实务公告》”）。

管理层评论是一种通用目的财务报告，提供实体在财务报表中报告的财务状况和财务业绩信息，以及管理层关于可能影响实体创造价值和产生未来现金流量的因素的见解。编制该财务报表的目的是加深使用者对实体前景的理解。

修订版《实务公告》为管理层评论提供了更广泛、更全面的指引，可与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ISSB）发布的准则配套使用。更多内容请参见[《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发展动态》第239期](#)。

■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应用：2025年6月更新的《国际财务报告可持续披露准则第1号》和《国际财务报告可持续披露准则第2号》概述

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ISSB）2023年6月发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可持续披露准则第1号--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一般要求》（IFRS S1）和《国际财务报告可持续披露准则第2号--气候相关披露》（IFRS S2）是首批国际财务报告可持续披露准则。IFRS S1针对一整套可持续相关财务披露内容制定了一般要求，旨在与IFRS S2结合使用，后者是一套基于主题的准则，规定了与气候相关的披露内容。

2025年6月[刊物](#)已根据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发布的准则的披露要求增补相关指引内容。

■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核心工具：截至2025年6月30日发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和解释的更新

[本期](#)《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核心工具》概述了准则和解释（公告）的最新变化，以及选定现行项目的最新进展。本期更新不对主题进行深入分析或讨论。相反，其目的在于突出这些变化的关键方面。在做出任何决定或采取行动之前，请您参考公告正文。

■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季度税收动态》（2025年6月30日）

[本期](#)《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季度税收动态》涵盖了某些实质上已颁布、已颁布和有效的税收法规，以及监管动态、立法提案和其他项目，包括截至2025年6月11日确定的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支柱二全球最低税规则的变化，但特别指出的情况除外。

联系我们

北京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邮政编码: 100738
电话: +86 10 5815 3000
传真: +86 10 8518 8298

上海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
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0楼
邮政编码: 200120
电话: +86 21 2228 8888
传真: +86 21 2228 0000

香港

香港鲗鱼涌英皇道979号
太古坊一座27楼
电话: +852 2846 9888
传真: +852 2868 4432

深圳

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东路5001号
华润大厦21楼
邮政编码: 518001
电话: +86 755 2502 8288
传真: +86 755 2502 6188

广州

广东省广州天河区珠江东路13号
安永大厦18层
邮政编码: 510623
电话: +86 20 2881 2888
传真: +86 20 2881 2618

澳门

澳门新马路39号21楼
电话: +853 8506 1888
传真: +853 2878 7768

安徽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潜山路111号
华润大厦A座25楼2509-2510单元
邮政编码: 230031
电话: +86 551 6521 0666
传真: +86 551 6521 0703

长沙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滨江路53号
楷林商务中心C座25楼2501单元
邮政编码: 410006
电话: +86 731 8973 7800
传真: +86 731 8973 7838

成都

四川省成都市滨江东路9号B座
成都香格里拉中心办公楼17楼
邮政编码: 610021
电话: +86 28 8462 7000
传真: +86 28 8676 2090

重庆

重庆市渝中区民族路188号
环球金融中心56层1-2及2-1单元
邮政编码: 400010
电话: +86 23 6273 6199
传真: +86 23 6033 8832

大连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长江路280号
裕景国际中心28层
邮政编码: 116000
电话: +86 411 8252 8888
传真: +86 411 8250 6030

海口

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3号
互联网金融大厦A座29层01B单元
邮政编码: 570100
电话: +86 898 3660 8880
传真: +86 898 3638 9398

杭州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300号
中国人寿大厦1幢16层
邮政编码: 310000
电话: +86 571 8736 5000
传真: +86 571 8717 5332

济南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11001号
中国人寿大厦南楼19层06单元
邮政编码: 250014
电话: +86 531 5580 7088
传真: +86 531 5580 8338

昆明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东风东路23号
昆明恒隆广场27楼2708单元
邮政编码: 650051
电话: +86 871 6363 6306
传真: +86 871 6363 9022

南京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河西大街111号
国金中心办公楼二期22层2201-06&16室
邮政编码: 210019
电话: +86 25 5768 8666
传真: +86 25 5268 7716

宁波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海广场
三眼桥街51号办公楼26层26-1及26-8室
邮政编码: 315040
电话: +86 574 2880 2181
传真: +86 574 2880 2182

前海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海大道
前海嘉里中心T1栋1801
邮政编码: 518066
电话: +86 755 2502 8288
传真: +86 755 2502 6188

青岛

山东省青岛市山东路6号
华润大厦B座34层3401单元
邮政编码: 266071
电话: +86 532 8904 6000
传真: +86 532 8579 5873

山西

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
下元街道晋祠路一段8号
中海国际中心A座50层5010单元
邮政编码: 030024
电话: +86 351 6089 998
传真: +86 351 6087 778

沈阳

沈阳市沈河区青年大街125号
企业广场B座33楼3302-3304室
邮政编码: 110016
电话: +86 24 3128 3366
传真: +86 24 3195 8778

苏州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东265号
苏州现代传媒广场28楼A室
邮政编码: 215028
电话: +86 512 6763 3200
传真: +86 512 6763 9292

天津

天津市和平区南京路183号
世纪都会商厦17层1705-08单元
邮政编码: 300051
电话: +86 22 5819 3535
传真: +86 22 8319 5128

武汉

湖北省武汉市硚口区京汉大道688号
武汉恒隆广场办公楼33层3304-3309室
邮政编码: 430030
电话: +86 27 8261 2688
传真: +86 27 8261 8700

厦门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台东路158号
世纪财富中心16层03单元
邮政编码: 361008
电话: +86 592 3293 000
传真: +86 592 3276 111

西安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
都市之门C座1607室
邮政编码: 710065
电话: +86 29 8783 7388
传真: +86 29 8783 7333

郑州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东路51号
楷林商务中心北区8座11层
邮政编码: 450046
电话: +86 371 6187 2288
传真: +86 371 6163 0088

安永 | 建设更美好的商业世界

安永致力于建设更美好的商业世界，为客户、员工、社会各界及地球创造新价值，同时建立资本市场的信任。

在数据、人工智能及先进科技的赋能下，安永团队帮助客户聚信心以塑未来，并为当下和未来最迫切的问题提供解决方案。

安永团队提供全方位的专业服务，涵盖审计、咨询、税务、战略与交易等领域。凭借我们对行业的深入洞察、全球联通的多学科网络以及多元的业务生态合作伙伴，安永团队能够在150多个国家和地区提供服务。

All in，聚信心，塑未来。

安永是指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的全球组织，加盟该全球组织的各成员机构均为独立的法律实体，各成员机构可单独简称为“安永”。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是注册于英国的一家保证（责任）有限公司，不对外提供任何服务，不拥有其成员机构的任何股权或控制权，亦不担任任何成员机构的总部。请登录ey.com/privacy，了解安永如何收集及使用个人信息，以及在个人信息法规保护下个人所拥有权利的描述。安永成员机构不从事当地法律禁止的法律业务。如欲进一步了解安永，请浏览ey.com。

© 2025 安永，中国。
版权所有。

APAC no. 03023433
ED None

本材料是为提供一般信息的用途编制，并非旨在成为可依赖的会计、税务、法律或其他专业意见。请向您的顾问获取具体意见。

ey.com/china

关注安永微信公众号

扫描二维码，获取最新资讯。



《中国会计通讯》每月为中国内地和香港地区收录本地和国际财务报告的最新动态，以及相关的热点与新出现事宜。《中国会计通讯》为您提供必备信息，助您与时俱进、占尽先机。欲完整了解相关事项，请参考财务报告准则或其他相关权威性指引，本通讯不能作为其替代参考信息。